

大園汽電共生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及推動成效

一、執行情形:

- 1.本公司訂定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、「道德行為準則」，明定董事、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。
- 2.本公司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，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，與他人簽訂契約時，並應對相關誠信經營條款納入契約規範。
- 3.本公司人員在經營管理及執行業務時，應謹守道德規範，並恪守忠誠信實之公司經營理念。
- 4.本公司管銷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，負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制定及監督執行。

二、推動成效:

為了強化誠信經營及道德觀念，公司每年辦理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宣導教育訓練，112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暨防範內線交易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共計 54 人次，65 小時，並透過供應商會議宣導相關規定共計有 39 家。

三、「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」的反貪腐檢舉管道，於 112 年度未接獲有關貪腐之舉報案件。

四、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。